

三、研究範圍與分析架構

書籍目錄：研究報告彙編

書名：考試院研究發展委員會專題研究報告彙編(二)

目錄：國家文官訓練機構建制之研究

章節：壹、緒論

(一) 文官：

基於考試院係屬全國最高人事主管機關，訓練為人事行政的一環，除軍事訓練有其特殊需要及系統予以排除外，其餘人員之訓練似應均屬探討之範疇，故本文文官範圍基本上包括政務官及事務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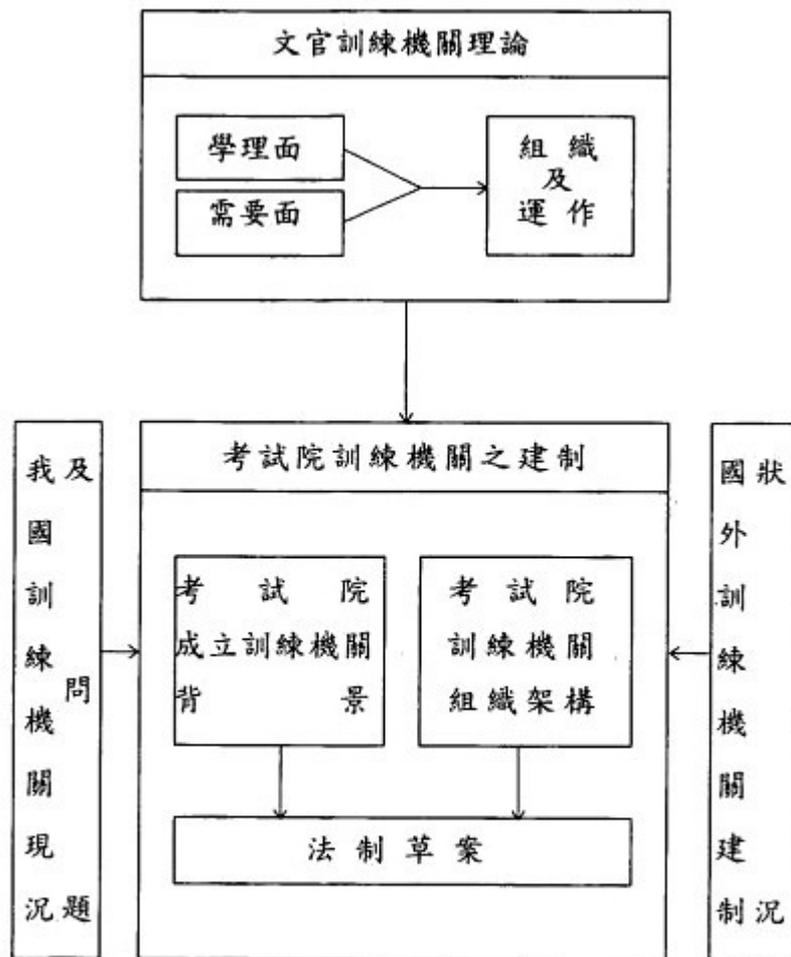
(二) 訓練：

自近年人力發展之趨勢而言，組織的人員培訓，基於不同立場（如組織或個人）、不同需求（如工作或人員的需求）等因素的考量，可能呈現相當分歧複雜的情形，為求集中研究焦點。同時契合研究主題之需求，本研究原則以訓練本身問題為主要範圍，兼敘及培育或發展，至於教育則不予討論。而訓練之範圍除工作中訓練係屬經常性之工作崗位訓練不是本文探討的重點外，其餘訓練種類均在討論之列。

(三) 機關：

本研究所謂機關，基本上係指行政院所作之行政函釋，須具獨立編制等四個要件；惟為求全貌探討需要偶兼敘及臨時任務編組之單位。

文官訓練機關建制的探討，首重在訓練機關的需要性、功能性及訓練機關組織與運作的基本原理，此外並探討我國訓練的缺失所在及外國訓練的狀況，以作為考試院訓練機關建制的基礎及根據。本文即依循此一推論過程而建立研究架構如圖一。



圖一 本文研究架構圖